



志願服務簡報

社會工作科

簡報大綱

壹、為何要籌組志工隊

貳、志願服務團隊組隊流程

參、志願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肆、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壹、為何要籌組志工隊

- 妥善運用志工可以協助業務的推展，成為運用單位得力助手，藉由志工團隊的力量，一起完成公益目標。
- 依志願服務法向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備案後，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可給予志工服務時數，為志工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及相關獎勵等。

一個人可以走很快，一群人可以走很遠

貳、志願服務團隊組隊

★志願服務法第3、7條規定：

運用志工之機關、機構、學校、法人或經政府立案團體，應於運用前，檢具志願服務計畫及立案證書影本，送主管機關及該志願服務計畫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備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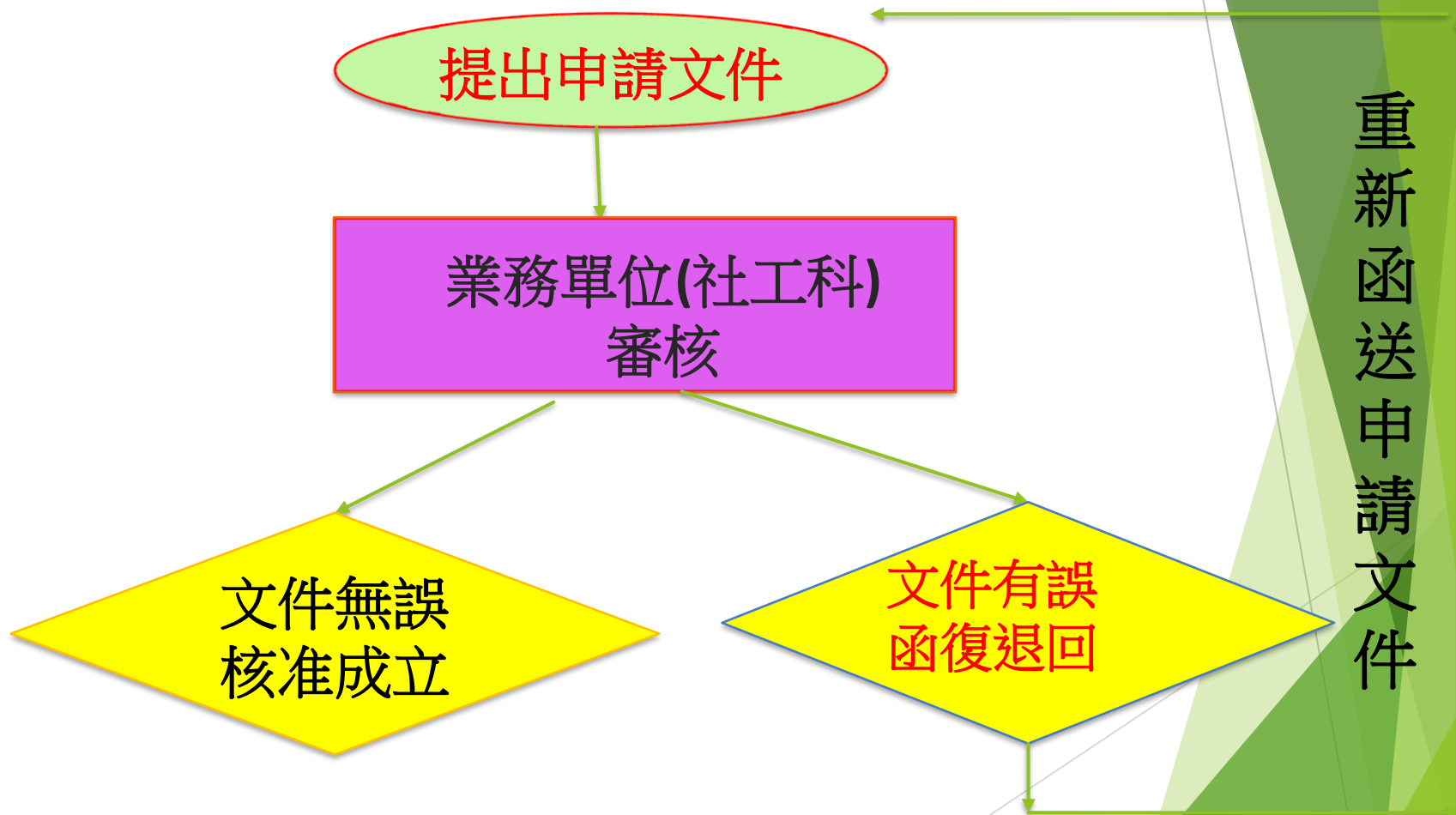
貳、志願服務團隊組隊

成立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所需資料

1. 單位公文
2. 組隊申請表
3. 組隊志工名冊
4. 單位立案證書影本
5. 單位運用志願服務計畫

表件可至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志願服務資源中心網頁-運用單位-常用表單彙整處下載，上述資料備齊後，以公文函送社會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

貳、志願服務團隊組隊 申請成立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流程



※於收文後7個工作天決定准否

1. 單位公文

○○○○○○○○○○函（參考範例請修正）

會址：高雄市○○區○○路○○號

電話：07-6666666

聯絡人：李 00

電子信箱：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速別：普通件

發文日期：101 年 2 月 3 日

發文字號： 字第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送本會申請加入祥和計畫志工團隊，謹請核準備案。

正本：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副本：本會

理事長 ○ ○ ○

成立社會福利類志工隊

2. 組隊申請表

高雄市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組隊申請表

所屬單位				主管機關編隊序號		(免填)			
自定隊名				隊址		單位電話			
隊長	姓名	地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副隊長	姓名	地址				電話			
	姓名	地址				電話			
	姓名	地址				電話			
志 工 服 務 項 目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志 工 組 織 狀 況	志工總數	男： 人	女： 人	合計： 人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福利服務				年 齡 別	未滿 12 歲：		滿 12 歲未滿 18 歲：	
	<input type="checkbox"/> 婦女福利服務					滿 18 歲未滿 30 歲：		滿 30 歲未滿 50 歲：	
	<input type="checkbox"/> 少年福利服務					滿 50 歲未滿 65 歲：		滿 65 歲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福利服務				教 育 程 度	研究所：		大專：	
	<input type="checkbox"/> 諮商輔導服務					高中(職)：		國中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福利服務				職 業	學生：		工商界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福利服務					公教員工：		家庭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福利服務			退休人員：			其他：			
備註：1 組成志願服務隊應有志工二十人以上									
2 本表請加蓋單位印信〈關防〉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3. 組隊志工名冊(欄位得以組隊申請代碼表填列)

高雄市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組隊志工名冊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名稱：

電話：

志工督導：

志願服務團隊名稱：

隊長：

副隊長：

序號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 年月日	專長(參閱 代碼表)	職業(參閱 代碼表)	學歷(參閱 代碼表)	地址	電話	服務項目 (參閱代碼 表)

註：本資料僅供於單位申請加入本市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時使用，違者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28 條及第 29 條規定處之。

*

填列時得參考組隊申請代碼表

組隊申請代碼表

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組隊申請代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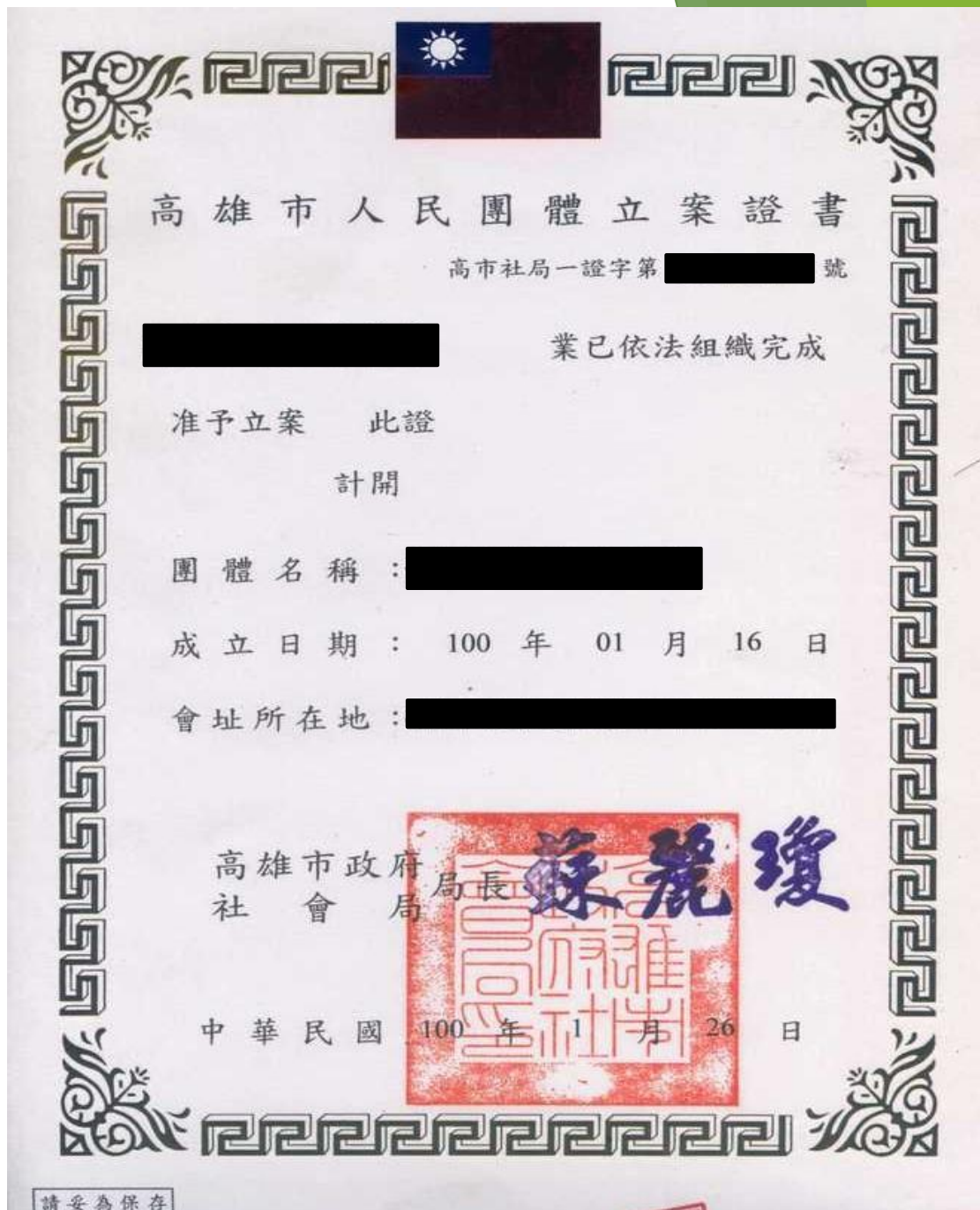
專 長 代 碼	
01	家電修理
02	機械
03	汽車修理
04	工藝
05	刻印
06	印刷
07	語文
08	文書事務
09	編輯
10	打字
11	美工
12	縫紉/編織
13	烹飪/烘焙
14	美容美髮
15	家事服務
16	護理
17	手工藝
18	電腦
19	攝影
20	團康
21	管理
22	會計
23	作物栽培
24	農牧(藝)
25	音樂
26	體育
27	心理諮詢
28	駕駛
29	特殊教育
99	其他

職 業 代 碼	
01	工商人士
02	公教人員
03	退休人員
04	家管
05	學生
99	其他

學 歷 代 碼	
01	博士
02	碩士
03	大學
04	專科
05	高中
06	職校
07	國中
08	小學
99	其他

服 務 項 目 代 碼	
01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02	老人福利服務
03	婦女福利服務
04	少年福利服務
05	兒童福利服務
06	諮商輔導服務
07	醫院社會服務
08	家庭福利服務
09	社區福利服務
10	綜合福利服務

4. 單位立案 證書影本



5. 單位運用志願服務計畫

高雄市○○○○○○○○○○○○○○年度志願服務計畫書(範本)⁴¹

.....【填報人：○○○ 電話：○○○】⁴¹

一、運用志願服務人員從事志願服務之目的⁴¹

本○推動志願服務工作，目的在於運用志願服務人力，協助本○推展○○○○○，教導有關之社會福利服務諮詢，以及○○○○○，為主要目的，讓○○者能感受溫暖及關懷的情緒支持。

預計主要服務對象⁴¹

二、運用志願服務人力之需求⁴¹

本○招募年滿○○歲以上，思想成熟、身心健康並有興趣○○○○貢獻心力之社會大眾，有興趣為○○者貢獻心力者，皆歡迎加入本○志願服務行列。本○將志願服務人力分為○組，○○組、○○組及○○組，人數需求共約○○名，視個案人數及服務拓展加強各組志願服務人力招募。今年因個案拓展服務量少，現多由社工員進行電訪及家訪服務，志工多協助行政及活動支援。⁴¹

三、志願服務計畫實施時間(期程)⁴¹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⁴¹

四、志願服務人員之招募⁴¹

.....本○○○年共計招募○○名志願服務人力，對於志願服務人力採取自行招募之方式進行⁴¹

- (一) 招募管道：將訊息長期張貼於本○、公益資訊中心等網頁供瀏覽下載，並將招募訊息委請其他友會、○○○等單位協助宣傳，有意願協助本○志願服務人力可透過電話、網路及傳真報名。⁴¹
- (二) 篩選方式：接獲報名資料後，由本○負責人員以電話或邀請該名人力至本○進行面談，評估為適合之人選後，安排服務計畫。⁴¹
- (三) 服務進行：本○志願服務人力分為○小組，各小組劃分聯絡網，每月排班後，由小組長透過聯絡網進行聯繫或收集資料回報。⁴¹

五、志願服務人員之訓練⁴¹

(一)→本○今年安排○次基礎訓練及○次特殊訓練，以利志願服務人力瞭解本○服務內容及運作方式、各項服務基本認知、操作演練、見習及實習。⁴¹

.....訓練課程如下：⁴¹

基礎訓練內容⁴¹

課程名稱 ⁴¹	訓練日期/地點 ⁴¹	備註 ⁴¹
1 ⁴¹	訓練日期：○月	
2 ⁴¹	○○日 ⁴¹	
3 ⁴¹	訓練地點： ⁴¹	
4 ⁴¹	○○○ ⁴¹	

※綜合類志工團隊

*定義：

(一) 主管機關（地方縣市政府社會局）：
主要從事社會福利服務、涉及二個以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服務工作協調及其他綜合規劃事項(志願服務法第4條)。

(二) 團隊屬性：

無法歸於本市28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局處)之志願服務工作且尚未籌組志工隊者。

*輔導納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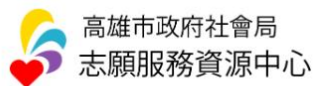
為本市27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局處)之志工隊，有意從事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工作，但尚未成立祥和志工團隊。

網站：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http://www.kvc.org.tw/>

點選「運用單位」



一般民眾 **運用單位**

聯絡我們 網站地圖 相關連結 電子報 累積訪客人數 58039 今日訪客人數 316

首頁 如何做志工 公告專區 下載專區 警知新知 法規專區 意見交流



線上志工教育訓練(個人或團體)



志工基礎訓練



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

Online learning



我要當志工



我要參與訓練課程

每週一 下午13:30-20:30 開放預約測驗 ~歡迎預約~

中心訊息：志工中心網站日前後台遭駭客入侵



電子報訂閱

重要訊息

活動列表

- 近期 本市109年度「志工意外團體保險」，廣續採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請轉知所轄志願...
- 近期 線上志工教育訓練(基礎、社福類特殊訓練) [中心訊息]
- 近期 志願服務資源中心辦公大樓108年10月21日起整修公告 [中心訊息]
- 近期 志工中心網站日前後台遭駭客入侵 [中心訊息]
- 近期 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108年特約商店名冊 [中心訊息]
- 近期 108年度國際志工日系列活動 [中心訊息]

活動公告



社團法人高雄市愛苗職涯動力整合協會--辦理



社團法人高雄市愛苗職涯動力整合協會--辦理



快樂健康動一動(免費課程)

相關檔案資料及範本 都在這裡

本市109年度「志工意外團體保險」，
廣續採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請轉知所轄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參考辦理，請查照

108年度高雄市志願服務獎勵-「第18屆
金暉獎」獲獎名冊

各目的主管機關活動花絮刊登申請表

會議記錄-2019年高雄市各界慶祝國際
志工日暨第18屆「金暉獎」頒獎典禮

志願服務法

志願服務辦理情形報告書及志願服務計
畫書

108年志工保險投保(含加退保)表件

「志願服務榮譽卡」申請



🔍 榮譽卡查詢
Honor Card

🔍 記錄冊查詢
Register Book



🔍 志願服務常用表單彙整

🔍 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

參、志願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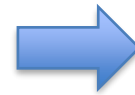
一、志願服務教育訓練

★志願服務法第9條規定：

為提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應對志工辦理**基礎**及**特殊教育訓練**。

志工基礎訓練	社會福利類志工特殊訓練
6小時	6小時
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	社會福利概述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綜合討論
	運用單位業務簡介及工作內容說明(含實習)

完成
教育
訓練



現行
運用
單位



申請志願服
務紀錄冊

★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網站提供線上志工教育訓練課程

參、志願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授課方式

(一) 志工教育訓練(線上版)

* 相關表件可至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http://www.kvc.org.tw/>)- 「公告專區」-
「中心訊息」- 「線上志工教育訓練」下載

(二) 志工教育訓練(實體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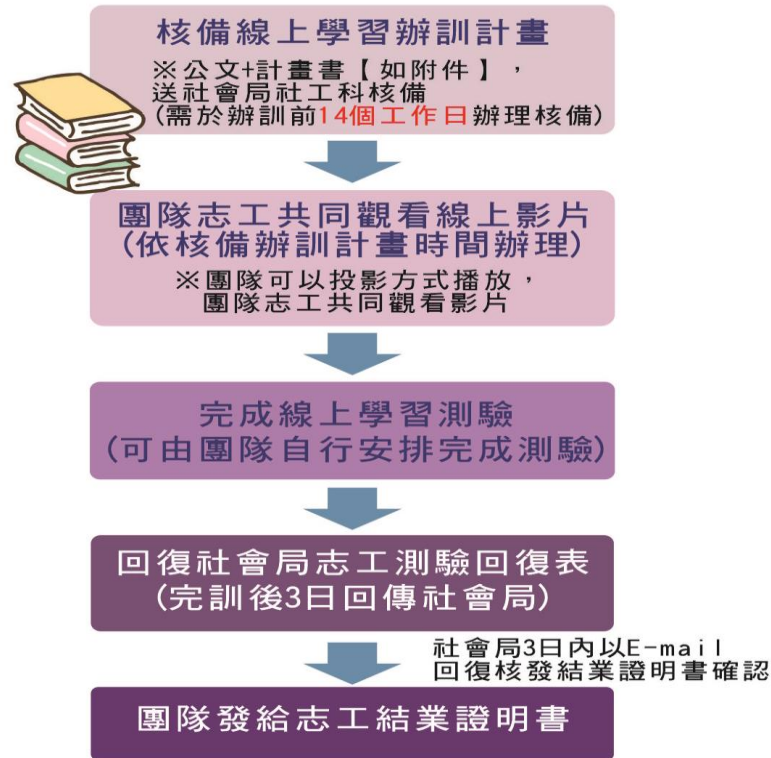
* 志工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之實體課程辦理訊息，可至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http://www.kvc.org.tw/>)- 「一般民眾」-

「我要參與訓練課程」參閱。

(一) 志工教育訓練(線上版)

團隊志工共學方式說明



注意事項：

1. 本局將不定期派員至現場訪視辦理狀況。
2. 請各運用單位需於訓練完成後3日內回傳「志工測驗回復表」本局社會工作科(傳真：07-3303628)或電子郵件回寄林美瑜社工員 (meiue@kcg.gov.tw)；本局亦以E-mail回復核發結業證明書確認信。
3. 經訪視未依計畫辦理或未回復「志工測驗回復表」者，將撤銷該場次辦訓資格。

(二) 志工教育訓練(實體版)



查詢訓練

線上志工基礎訓練及社福類特殊訓練 [點此進入](#)

種類： 基礎訓練 特殊訓練 時間： 至 地區：

主題： 主辦單位：

	日期	主題	主辦單位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2/04	社福類志工特殊訓練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志願服務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1/21	社福類志工特殊訓練	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1/20	志工基礎訓練	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0/31	社福類志工特殊訓練	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更新日期)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0/30	志工基礎訓練	社團法人台灣揚善社會公益服務協會(更新日期)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0/16	社福類志工特殊訓練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志願服務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0/14	社福類志工特殊訓練(線上直播)	社團法人高雄市青少年關懷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10/09	志工基礎訓練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志願服務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啟"/>	2021/09/18	志工基礎訓練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志願服務協會

參、志工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二、志工保險

★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應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必要時，並得補助交通、誤餐及特殊保險等經費。

- 110年衛福部「志工意外團體保險」共同供應契約：保險內容為志工執勤及往返執勤路途期間之死亡或殘障及醫療保障。

每名保費為53元/人/年，保額300萬元，3萬元醫療險及2,000元住院日額

- 補助民間單位保險費用：凡於前一年度服務100小時以上且持續服務者，補助40元/人/年。

相關表件可至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http://www.kvc.org.tw/>)-運用單位-常用表單彙整下載

參、志工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三、志願服務榮譽卡

★志願服務法第20條規定：

志工服務年資滿3年，服務時數達300小時以上者，得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



- 為肯定與激勵志工服務士氣，促使志工持續參與服務，鼓勵企業加入榮譽卡優惠商家。
- 相關訊息定期更新發布於本局志願服務資源中心網站及志願服務專刊供志工參閱。

參、志工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四、志願服務獎勵

- 本市志願服務獎勵
 1. 金暉獎
 2. 志願服務獎勵(金、銀、銅質獎章)
- 衛生福利部：
 1. 衛生福利志願服務獎勵(金、銀、銅質徽章)
 2. 志願服務獎勵(金、銀、銅牌獎)
- 其他：中華民國志願服務楷模「金駝獎」、保德信青少年志工菁英獎…等

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薦所屬志工參與各類獎勵，藉此鼓勵及肯定績優志工及志工團隊。

參、志工服務福利與行政說明

五、服務時數合併計算注意事項：

★跨領域服務：

凡與志願服務紀錄冊所屬服務領域不同者皆屬跨領域服務志工，案例如下：

小丸子於學校擔任導護志工，完成基礎訓練及教育類特殊訓練，由教育局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後來，小丸子想要關懷獨居老人，就必須先完成社會福利類志工特殊訓練(與原先持有的紀錄冊不同領域)，並加入社會福利類志工隊；然後再合併計算服務時數。假使小丸子加入社會福利類志工隊但未完成社會福利類志工特殊訓練，將無法合併計算該領域的服務時數。

肆、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志願服務業務諮詢，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培力、創新方案，以及社福類志願服務團隊輔導等。

找志工 當志工

歡迎至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查詢

<http://www.kvc.org.tw>

07-7256343



A screenshot of the KVC website homepage.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KVC logo and the text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Navigation links include '一般民眾', '運用單位', '聯絡我們', '網站地圖', '相關連結', '電子報', '累積訪客人數 93591', and '今日訪客人數 740'. A main banner features a cartoon illustration of a family and the text '一個人可以走很快 一群人可以走很遠 讓我們一起做志工 邁向幸福城市'.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are two buttons: '我要當志工' (I want to be a volunteer) and '我要參與訓練課程' (I want to participate in training courses). The footer contains '中心訊息：108年高雄市志願服務獎獲獎名冊' and social media icons for Facebook and YouTube, along with a link to '電子報訂閱' (Subscribe to the newsletter).

~感謝聆聽~

志願服務業務相關問題，可洽詢~

本市志願服務資源中心 07-7256343

社會局社工科 07-3373381~82